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花蓮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26270A 號

附件：如文。



訂定「花蓮縣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辦法」。

附「花蓮縣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辦法」

縣長 徐榛蔚

裝

訂

線